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5-020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5月14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颂燕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的价格在基于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5-021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北高新云盟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盟汇")拟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市北集团持有的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201弄6号、7号(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建筑面积为2819.18平方米,合同期限10年(自2025年6月1日起至2035年5月31日止),租金总额为人民币27,183,661.23元。

● 鉴于市北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云盟汇与市北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内,市北集团于2024年6月14日向云盟汇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360万元;于2024年12月26日向云盟汇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1,419.8191万元;于2025年2月5日向云盟汇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2,040万元及2,370万元。市北集团于2024年12月27日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能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能湾")签订《SAP(中国)科创赋能中心委托服务协议》,由市北集团支付运营专项资金2,581,783.87元;签订《数据要素×案例培育工作委托服务协议》,由市北集团支付运营费用490,000.00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创公司")与上海数通链谷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通链谷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数通链谷公司承租开创公司持有的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288弄2号12层和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288弄5号4层03和04室,合同期限3年,租赁面积为2223.64平方米,租金总额为人民币9,441,101.38元。

一、交易概述

为打造载体多元、设施完善与配套丰富的园区产业发展空间,构建市北高新园区产业功能配套体系,推动静安国际科创社区内老厂房区域的商业焕新。公司控股子公司云盟汇拟与市北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市北集团持有的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201弄6号、7号。该房屋建筑面积为2819.18平方米,合同期限10年(自2025年6月1日起至2035年5月31日止),租金总额为人民币27,183,661.23元,主要用于打造市北高新园区产业功能配套体系,推动静安国际科创社区内老厂房区域的商业焕新。

鉴于市北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云盟汇与市北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孙中峰先生、卢醇先生和王晓丹女士在审议表决时已予以回避,其余4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本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金额已达到3,000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市北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市北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江场三路238号16楼

法定代表人:孙中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215,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市政工程,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在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由上海市闸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市北集团资产总额人民币1,141,750.98万元,净资产人民币287,746.98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895.19万元,净利润人民币222.4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市北集团资产总额人民币1,144,906.66万元,净资产人民币296,024.36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570.10万元,净利润人民币8,277.3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标的为市北集团持有的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201弄6号、7号。

本次交易类别为房屋租赁。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所有权人: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面积:2819.18平方米

权属情况说明: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上海加策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201弄6、7、15-23、25号全幢文化展览用途房地产市场租金评估咨询报告》(沪加房咨字[2025]第0030号),本次评估采用比较法测算,评估对象上海市共和新路3201弄6、7、15-23、25号全幢文化展览房地产,建筑面积为15,006.18平方米,于咨询时点2025年4月30日,市场租金咨询结果为:租金单价区间人民币3.0-3.6元/平方米/天。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云盟汇承租市北集团持有的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201弄6号、7号,建筑面积为2819.18平方米,合同期限10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27,183,661.23元。

本次交易的价格在基于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为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原则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房屋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租赁房屋

市北集团同意云盟汇承租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201弄6号、7号(下称"该房屋"),该房屋建筑面积为2819.18平方米。

(二)租赁用途

云盟汇租赁该房屋仅用于自身企业经营,具体内容为展览,云盟汇的活动必须遵守政府部门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必须遵守园区的管理规范要求。

(三)租金及租赁期限

合同期限10年,从2025年6月1日起至2035年5月31日止。租金总额为人民币27,183,661.23元。

(四)支付方式

云盟汇应在2027年8月1日前向市北集团支付首期租金人民币778,093.68元,自第二期租金起,租金每三个月支付一次,先付后用,每期租金提前10日支付。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则云盟汇须按应付未付租金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五)其他费用

租赁期间,云盟汇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通讯、设备、停车、物业管理等一切费用均由云盟汇自行承担。云盟汇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电话、网络等开通手续,申请安装和注销安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云盟汇自行承担。

(六)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法规。凡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意一方可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六、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云盟汇向控股股东市北集团租赁房屋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交易定价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三次专门会议,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交易的价格在基于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董事会对此议案审议程序的表决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孙中峰先生、卢醇先生和王晓丹女士在审议表决时已予以回避,其余4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按照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的价格在基于评估结果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一)2021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云盟汇与三方股东签署《借款展期协议》,对原借款协议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为原借款协议顺延三年,协议期满,若双方均未提出终止或修改合同,即视为自动延期一个合同期限。借款展期的借款额度不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泛业投资借款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市北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并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借款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借款采用固定利率,新增借款以每次支付借款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壹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原协议项下余额借款利率以2021年10月20日LPR上浮50bp确定,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31)。市北集团于2024年6月14日向云盟汇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360万元;于2024年12月26日向云盟汇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1,419.8191万元;于2025年2月5日向云盟汇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2,040万元。

(二)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泛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业投资")、控股股东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北高新云盟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泛业投资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市北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本次借款期限为自2024年12月17日起至2029年12月16日止,本金可分次发放,借款到期日不变。借款采用固定利率,为合同签订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5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付息方式为合同到期后一次性支付。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4-054)。市北集团于2025年2月5日向云盟汇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2,370万元。

(三)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SAP(中国)科创赋能中心委托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聚能湾与公司控股股东市北集团根据SAP(中国)科创赋能中心运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该项目运营费用的审计情况,签订《SAP(中国)科创赋能中心委托服务协议》,由市北集团支付运营专项资金2,581,783.87元。

(四)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数据要素×案例培育工作委托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聚能湾与公司控股股东市北集团根据数据要素×案例培育工作项目的完成情况签订《数据要素×案例培育工作委托服务协议》,由市北集团支付运营费用490,000.00元。

(五)202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数通链谷公司承租开创公司持有的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288弄2号12层和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288弄5号4层03和04室,合同期限3年,租赁面积为2223.64平方米,租金总额为人民币9,441,101.38元。

九、上网公告附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市北高新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孙公司金晟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JINSHENG USA LLC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安科技")全资孙公司萬安科技(香港)北美投資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其中公司通过全资孙公司金晟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JINSHENG USA LL出资不超过1,950万美元,合计占股65%,万安科技通过全资孙公司萬安科技(香港)北美投資有限公司出资不超过1,050万美元,合计占股35%)。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因国际贸易政策不稳定,经双方友好协商,于近日签订《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墨西哥合资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补充协议"),主要涉及调整合资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本补充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

甲方: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协议内容

1、双方确认,甲方指定金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墨西哥合资公司65%股权并享有对应的股东权利,前述变更事项为甲方根据主协议第1条"总则"之约定内部调整指定持股主体,乙方对前述事项予以认可并确认不属于股权转让、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等权利,同意配合办理变更登记、备案、公证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应文件。

2、合资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

调整前:

序号	股东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墨西哥比索)	出资方式
1	金晟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64%	32,000	货币出资
2	萬安科技(香港)北美投資有限公司	35%	17,500	货币出资
3	JINSHENG USA LLC	1%	5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50,000	-

调整后:

序号	股东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墨西哥比索)	出资方式
1	金晟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65%	32,500	货币出资
2	萬安科技(香港)北美投資有限公司	35%	17,5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50,000	-

合资公司设立后续建设项目的总投资拟不超过3,000万美元,后续的资金需求(包含建设投入资金及日常流动资金),如为银行借款,由甲方负责以合资公司作为借款主体进行银行贷款,银行要求股东提供担保的,合资双方应当按照其认缴出资比例提供担保;如果合资公司无法通过银行贷款获得融资或未足额取得融资,则由甲乙双方分别按照其认缴出资比例以股东借款或增资方式向合资公司提供资金。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完成境外投资备案,本次签署补充协议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项目,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为境外投资,由于法律、制度、政策、文化等方面的差异,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2、项目建成后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取决于项目开展情况以及未来市场情况,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四、备查文件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墨西哥合资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2025-022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网络在线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6日16: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本公司电子邮箱:dmbgs@energas.cn或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站提问。本公司将会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经营业绩和分红情况,公司拟于2025年5月27日15:00-16:00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会议时间:2025年5月27日15:00-16:00

会议形式:视频录播+网络文字互动(公司通过文字直播方式回复投资者提问)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朱先磊先生、独立董事王华先生、总经理李启明先生、财务总监曾启富先生、副总经理张万青先生和董事会秘书于颖女士将参加此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6日16:00前通过以下方式将相关问题反馈给公司,公司将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1.电子邮件方式发至本公司电子邮箱:dmbgs@energas.cn。

2.互联网登录网站:https://roadshow.cnstock.com/wtzj/603318进行提问。

3.扫描下方二维码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7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网站:https://roadshow.cnstock.com/flbh/sfrq2024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女士、张先生

电话:0531-88798141

传真:0531-88798141

电子邮箱:dmbgs@energas.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3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0日(星期二)至05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d-phar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04月28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7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洪爱女士,公司董事、总经理周斌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ZHU JENNY YI-XUAN(朱怡萱)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许祥晓先生,公司独立董事陈希琴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27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0日(星期二)至05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d-phar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1、联系人:林炜媛

2、联系电话:0576-83966111

3、传真:0576-83966111

4、邮箱:zqb@sd-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至5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页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hanghail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林晓峰先生,独立董事刘榕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姜羽琼女士,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杨明敏女士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至5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页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hanghail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58560017

电子邮箱:ir@shanghail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23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 至5月28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ir@rigo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9日下午13:00-14: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举办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 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王宁

董事会秘书:程建川

独立董事: 秦策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 至5月28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ir@rigo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66706688-688337

邮箱: ir@rigo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04 证券简称:鼎龙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09:3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1日(星期三) 至05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dragon-che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09:30-11: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09:3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史元晓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周菡语女士

财务总监:李丽君女士

独立董事:谢会丽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28日(星期三)09:3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21日(星期三)至05月27日(星期二) 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dragon-che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周能传

电话:0571-86970361

邮箱:investor@dragon-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0日